



不倦的更夫

□ 姚正安

孔子在周游列国期间,经常来卫于卫国与其他国家。有一次,他与几个学生来到卫国的边境之邑“仪”,可能住在某一家客栈里。谁曾想孔子来到仪地的消息不胫而走,被当地的官员知道了。那位没留姓名的官员屁颠屁颠地赶到客栈,要求见孔子。也许出于孔子人身安全考虑,学生们不同意其见孔子。那位官员于是扬言:“凡是君子来到此地,我从没有得不到接见的。”这句话应该有两层意思,其一是没有君子不给我面子的,其二是我对君子是尊重的,孔子是君子,我必须见。语气软中带硬,学生们挡也挡不住,或许也通报了老师,让那位官员进入了孔子房间。也不知过了多长时间,那位官员走出房间,对孔子的学生们说:“你们几个何必忧伤于老师失去官位离开鲁国呢?天下无道很久了,上天将要

把夫子作为醒世的木铎。”这是一个没有时间、背景,也没有具体情节的故事,我们无从知道那位官员究竟与孔子谈论了什么,又是凭借什么对孔子的学生说出一番惊世骇俗的话语。

这个故事记载在《论语·八佾第三》里,原文是这样的:仪封人(掌管封疆之官)请见,曰:“君子之至于斯也,吾未尝不得见也。”从者见之。出曰:“二三子,何患于丧乎?天下无道也久矣,天将以夫子为木铎。”朱熹解释说,木铎,金口木舌,施政教时所振,以警众者也。木铎,类似于铃铛,其作用类似于惊堂木,振或者拍,都是以其响声,引起众人的注意。

每每读到这一章,我就油然想起乡间冬夜更夫打更的事来。每年进入冬季,夜里总会安排一位年长的男性于夜间巡夜,人称打更的,也就是更夫。一夜

五更,更夫每更天都准时地敲着锣,在村子里每条巷子走过,口中念念有词:“灶口干净,火烛当心。”敲锣的力用得不是很大,但在静谧的乡村夜晚,“咣当咣当”的声音异常地响亮而余韵悠长,令人心惊而安然。那时,农村烧的是土灶、点的是油灯,失火的事经常发生,是更夫及时发现并唤起热被窝中的村民,全力抢救而避免了重大损失。更夫,不是干部,却受到村民们的尊重。是啊,冬夜漫长,朔风怒号,时有雨雪,更夫毫不懈怠地艰难行走着,口干舌燥地提醒着,理应得到尊重。

当然,我的这一联想,不是胡思乱想,是受了朱熹的启发。在这一章后面,朱熹做了批注:“或曰‘木铎所以徇于道路,言天使夫子失位,周流四方以行其教,如木铎之徇于道路也’。”

朱熹说,木铎的作用就是在道路上巡行。上天让夫子失位,就是让夫子周流四方推行他的教化,就如同手执木铎者在道路上巡行。

依朱熹的说法,孔子就是一位手执木铎的更夫,而且这位更夫是上天派遣的。

孔子生活的时代,礼崩乐坏,诸侯割据,战争频仍,暴政虐政肆行,弑父弑君不断,人民生活在如墨黑一般的寒夜之中。孔子信而好古,笃信周礼,高举仁义之剑试图戳穿那黑幕。他兴办私学,推行仁义,利用短暂的为官之机遇,整顿朝纲,取得显著成效。但他的言行与统治者所想格格不入,终不为所容。孔子无奈,走上了“周游四方”之路。朱熹说,孔子的“失位”与“周游四方”都是上天刻意安排的。

整整十四年,孔子带着几个学生,坐着马车抑或牛车,一路颠簸一路风尘,非亲历者不能知其苦难。他到过卫、陈、蔡、郑、

宋、楚国诸国;他游说诸侯、遍访贤良、沟通隐士;他在匡地被围、蒲地被困、陈蔡之间绝粮七天、在宋国边境差点被司马桓魋杀了;君主们不待见他、隐士们讽刺他,有人甚至讥之为“丧家之犬”。

但是,孔子“五十而知天命”,深知自己所肩负的责任,以仁为己任,死而后已,不停地奔走,不停地呼吁。他厌恶战争,渴望社会稳定,他希望统治者施行仁政,以实现小康大同,可是,现实常常给他迎头一击。他栖栖惶惶、跌跌撞撞,他痛苦悲哀、无奈迷茫,但决不气馁、决不妥协,像一匹来自北方的狼,顽强地行走在无垠的旷野上,直到六十八岁才拖着疲惫老迈的身躯回到祖国。鲁国为政者仅以国老之名将其束之高阁。孔子不管不顾,恪守“天命”,以衰弱的生命继续传道授业,把无数平民子弟培养成“士”,并删《诗》定《礼》,撰写《春秋》,给世界和未来留下了丰厚的文化遗产。

仪封人是孔子周游列国十四年间,遇见的少有的知音。这位官员以“木铎”给孔子以最高的褒奖,也以木铎预示着孔学的未来。

仪封人所言不差,孔子身后,有一群得道的学生,他们编辑了孔子的言行录《论语》,成为儒学的圣经。他们像蒲公英的种子散落在春秋末期的周朝大地上,他们或做官,或经商,或办学,但无不接过夫子手中的木铎,高举起仁义的火炬,继续奔走在传教布道的道路上,生生不息。从战国的孟荀之儒,到汉代定儒为一尊,再到宋明理学、王阳明心学,以至清、近现代的新儒学,儒学一脉,绵绵延延,何曾断绝?从中国到世界,两千多年过去,孔子的木铎声依然那么响亮、那么悠远,启蒙了中国,也启蒙了世界。

有一位诗人曾经断言:天不生仲尼,万古如长夜。难道不是吗?孔子没死。孔子是一位永不疲倦的更夫,蹒跚在烟火蒙蒙的大地上,行走在茫茫宇宙间。

头,准备随时翻页。他对环绕在身边的一切都不感兴趣了,除了跑出去找柯希莫换书,他不再走出他的洞穴。他就这样生活着,与世隔绝。

于是,出现了文章开头的一段对话。是他以前的两个同伙,不甘心舍弃这个曾经名声响亮的土匪头子,想让他重整旗鼓,就逼迫他,用撕书来威胁他。在他们的威胁下,他只好答应去税务官家,条件是那两个同伙必须带着书,在税务官家的门外等着他。

可是贾恩·德依·布鲁基再也不是以前的那个人了。他仿佛以旁观者的身份审视自己的行为,又仿佛是为了完成任务似的完成了抢劫,一分钟也没有耽搁,几乎是盲目地朝着约定的碰头的橄榄树跑过去,大声喊着:“那里的所有的全都拿来了!还给我《克拉丽莎》!”

结果是可想而知的,他被警察抓住了,像捆绑香肠一样送到了牢里。他才不在乎提审和判决,一心想的是要继续读书,于是柯希莫替他另找到一本《克拉丽莎》。

《克拉丽莎》读完之时,行刑的日子也到了。当绞索套上脖子,贾恩·德依·布鲁基听见树上一声口哨响。他抬起面孔,柯希莫拿着那本合上的书出现在他的头上方。“谢谢。永别了!”他自己踢开梯子。

高邮东大街过去有三个石匠铺,两个姓刘一个姓夏。在炼阳巷巷头的石匠叫刘鸿章,宝应人氏。另一个刘石匠在炼阳巷的东边,两家相隔甚近。夏石匠叫夏玉寅,专刻石碑、墓志铭、祠堂、招牌字等,店铺在王跃门楼的东隔壁,陶家照相馆对面。我对炼阳巷头的刘石匠印象最深,因一出巷头就能看到他,我时不时地会去他的石匠铺看闲。

刘鸿章石匠铺坐南朝北,街对面就是炼阳观旧址和洞天楼茶馆。刘石匠门口常年堆放着许多石料,磨盘、碑材、界碑、猪食槽,还有“泰山石敢当”。刘石匠个子不高,花白头发,胡茬也是花白的。做石匠活时,他总是弓着腰,戴一副眼镜。他左手持铤,右手持锤,或站或坐或蹲,在细小的石尘与偶溅的火花中,精铤细琢。刘石匠能粗能细,能把大石头切成长短一样的条石,能在石头上雕龙画凤,给别人做磨盘、石狮子、石鼓、石锁、石碑、石臼等活儿。做的最多的还是磨盘和石臼。

关于“泰山石敢当”,这里面是有故事的,意在辟邪消灾。一般在房子或者院子的拐角处镶嵌一块“泰山石敢当”石碑,所面对的可能是一条街或者小巷,因为“冲”的原因,所以要用“泰山石敢当”来压一下。在高邮老城区巷道拐角处,现在还可以看到“泰山石敢当”碑石的存在。

石匠是一种非常坚毅和细致的匠人,他们使用石头制作成各种实用或艺术性的物品。石匠的工作范围非常广泛,从房屋建设到雕刻艺术和祠堂、教堂、府衙勒石铭文,到脚踏石、门坎石、石鼓、条石、墓碑和农村最常用的猪食槽。城上的石匠都有固定的店铺。我下放农村的时候,偶尔见到过肩挂褡裢、走庄串村的石匠,褡裢前后放锤子和粗细不一的铤子。农村用得

女儿发来微信,说快递了两箱苏州东山枇杷,叫我们尝尝。妻回复说,不要费那工夫和钱了,咱家院子里不就有一棵枇杷树吗?每年结的果子,都吃不完。长在树上,要么给鸟儿吃了,要么掉地上烂掉了。女儿说,味道不一样的。

打开包裹,每只枇杷都裹着厚厚的防撞网套,备受呵护。个个果大肉软,汁多味甜,与自家树上结的确实不一样。妻边吃边说,还真是一分价钱一分货。

枇杷树随处可种,以南方为佳。最富盛名的,有苏州的东山枇杷、杭州的塘栖枇杷,还有福建的莆田枇杷。家中院里的枇杷树,虽然每年都挂满果,但果小、皮厚、肉硬、味涩,尝了几颗,便无兴趣。道旁路边,公园小区,也种有枇杷树,虽然也是“五月枇杷满树金”,同样少人问津,大都归了鸟雀,或自生自落了。

枇杷味美,酸中带甜,止渴生津,自古就是招待朋友客人的佳品。苏东坡在《赠惠山僧惠衷诗》说:“客来茶罢空无有,卢桔微黄尚带酸。”卢桔就是枇杷。朋友来访,诗人很想用枇杷款待他,遗憾的是枇杷才黄还没有成熟。宋代戴复古《初夏游张园》诗:“东园载酒西园醉,摘尽枇杷一树金。”诗人邀约朋友游园,一边饮酒,一边采摘枇杷品尝。到最后,树上金黄色的枇杷全摘光了,大伙儿也都醉了。是景好,是酒醇,还是枇杷味美,已经很难分辨了。

枇杷好吃,却费工夫。要撕皮,要吐核。枇杷的甜汁会把手弄脏、会把桌子弄脏,吃完后必须收拾桌子、洗手,甚是麻烦。吃得有顾虑、不畅快,但又不能忍住不吃。丰子恺说他从家乡石门湾去杭州,坐火车只要两个小时,但偏喜欢坐船,走运河,两三天才到。途中一定要在塘栖过一夜,做两件事。一是去镇上的酒馆,喝一种当地产的花雕酒,吃几十只小盘子盛的各种菜肴。二是在镇上买一些塘栖产的白沙枇杷,带回船上吃。坐在船边,一边欣赏河岸的风

东大街的石匠

□ 姚维儒

上石匠的地方还真不少,拉场的石碾、豆腐店的大磨盘、磨焦屑的手推磨、猪食槽、牛食槽,还有春糯米粉的石臼。

凿铤磨盘的凹槽是石匠的基本功,大到磨坊驴子拉的大磨盘,小到家常用的推磨和手抡磨。石磨再硬,终有磨损,勦了须再铤凿。石磨上下扇皆有沟槽。一个圆磨面被平分成若干扇瓣,每个扇瓣里再打十到十二条斜沟,形成越向圆心越深、越向圆弧边缘越浅的扇齿。上下两扇相扣相对,在人力推动下,上扇顺时针旋转,与下扇咬合把谷物磨碎。

石匠的工具具有钢钎、锤子、凿子、铤子……石匠的锤子是方方的头、短短的把,与木匠的斧子不一样。石匠的工具,除了锤头是买来的,其它都靠自制,尤其是铤子,用钝了的铤子必须重新加热、锤打、淬火。一个好的石匠,同时也要是个好铁匠。

在凿石头之前,刘石匠先在石头上画出要凿的形状和图案,然后开始凿刻。凿刻完成后,需要进行打磨。打磨是为了更加光滑、规整,去掉多余的痕迹。

随着现代建筑技术的发展,石材在建筑中的应用逐渐减少,更多地被混凝土、玻璃等新材料替代,石匠也就面临后继无人的窘境。不光是石匠,还有焗匠、篾匠、铁匠、箍桶匠等,过去都是吃香的好手艺,如今却踪迹难觅。东大街三家石匠铺早已不见踪影,我熟悉的刘鸿章也早死了,他唯一的儿子虽继承了父亲的石匠手艺,但后来随岳父进建筑公司,做了别的行当。

枇杷树树香

□ 张玉明

景,一边吃着枇杷,皮和核随手丢在河里,吃好了就在河里洗手,十分方便惬意。

清人戴铭金的《高阳台》有诗:“芳名巧向琵琶借。”枇杷因叶似琵琶而得名。枇杷叶宽大而狭长,初见似乎眼熟,觉得除了像乐器琵琶外,还像一物,但一时又想不起与何物相像。读郑逸梅先生的《花果小品》,有“枇杷叶大如驴耳”的句子,不禁哑然失笑,确实很像。其实,早在南宋时的杨万里就说过:“大叶耸长耳,一梢堪满盘。”也怪自己读诗不仔细,没有深究“长耳”到底是什么耳,原来是驴耳啊。枇杷叶正反面也不同,差异明显。正面深绿油亮,反面密被绒毛、色浅无光泽。苏州人形容易翻脸的人,就称其为“枇杷叶面孔”。

枇杷果肉有红白之分,红者叫红沙,白者叫白沙。晋书《广志》里说:“枇杷,白者为上。”枇杷果形又有长圆之分,以长形为上。长形果核少浆多,圆形果核大浆少。此为挑选时的秘诀之一。

枇杷果有早春第一果之誉,“五月江南碧苍苍,蚕老枇杷黄”,其它果类尚未成熟之际,枇杷率先熟了。枇杷味甜多汁,又有“金钹蜜罐”的别称。但枇杷果实不易储存,保鲜期极短,当为应时果品,所以要及时享用。有果堪吃直须吃,不然就错过了季节,只有待到来年了。

枇杷也是孝敬父母的时令佳品。桃李等都有点硬,年迈的父母牙少,啃咬不动,而这枇杷果肉细嫩润滑,入口即化。故元人陈基有诗句:“满天风露枇杷熟,归奉慈亲取次尝。”每当读之,便心有触动。等到枇杷熟了,一定要带点回去给父母亲尝尝,尽尽孝心。想必女儿也读过此诗,每年都要花钱给我们快递东山枇杷。